

2022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 专项审核报告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[2023]230Z1731 号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中国·北京

目 录

<u>序号</u>	<u>内 容</u>	<u>页码</u>
1	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	1-2
2	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	3



容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总所: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
外经贸大厦 15 层/922-926(100037)
TEL: 010-6600 1391 FAX: 010-6600 1392
E-mail:bj@rsmchina.com.en
https://WWW.rsm.global/china/

关于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

容诚专字[2023]230Z1731 号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:

我们接受委托,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 公司(以下简称华茂股份)2022年度财务报表,并于2023年4月27日出具了容 诚审字[2023]230Z2158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在此基础上我们审核了后附的 华茂股份管理层编制的《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 表》(以下简称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)。

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南第 1 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的有关规定编制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是华茂股份管理 层的责任,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录、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。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华茂股份管理层编制 的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。

我们按照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一历史财务信息审计 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》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,以对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是 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。在审核过程中,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、 重新计算相关项目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。我们相信,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专项 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。

我们认为,后附的华茂股份 2022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的规定编制,公允反映了华茂股份营业收入扣除情况。

为了更好地理解华茂股份营业收入扣除情况,后附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应当 与己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。

本专项审核报告仅供华茂股份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,不得用作任何其他 目的。

1

(此页无正文,为华茂股份容诚专字[2023]230Z1731 号 2022 年度营业收入扣 除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之签字盖章页。)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:	· 第二分末日 (10100320093) 童苗根
中国注册会计师:	案 史 好 ^{中国注册会计师} 吴 玉 娣 吴玉娣
中国注册会计师:	1 美 招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美超 金美超

中国·北京

2023年4月27日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

编制单位: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

项目	4			
	金额(万元)	具体扣除情况	金额(万元)	具体扣除情况
营业收入	349,415.15		349,849.04	
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	30,191.36		22,306.27	
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 入的比重	8.64%		6.38%	
一、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				
1.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。如 出租固定资产、无形资产、包装物, 销售材料,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 交换,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,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,但属 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。	30,136.51	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	22,305.95	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
2.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,如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;本会计年度以及 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 生的收入,如担保、商业保理、小额 贷款、融资租赁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 收入,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 租赁业务除外。				
3.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 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。				
1.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 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。				
5.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 至合并日的收入。	54.85	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 并日的收入(已扣除合并抵销金额)	0.32	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 并日的收入(己扣除合并抵销金额
5.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 业务所产生的收入。				
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	30,191.36		22,306.27	
二、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			-	—
.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 金、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 生的收入。				
.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				
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 入,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 勾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。				
.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。				
.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 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 业务产生的收入。				
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 女入。				
.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 页产生的收入。				
下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				
三、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 员的其他收入				
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	319,223.79		327,542.77	

法定代表人: